

股票代码:600817 股票名称:ST宏盛 编号:临2015-066

##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晋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因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4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2015年8月22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于2015年8月29日、9月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目前,本公司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尽职调查、重组方案论证等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鉴于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400062 证券简称:二重3 公告编号:临2015-085

##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5年9月11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德阳中院”)《(2015)德破(预)字第8-1号《通知书》、《通知书》称本公司债权人德阳阳达化工有限公司以本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及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德阳中院申请对本公司进行重整。

德阳阳达化工有限公司提起的对本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能否被德阳中

院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其对本公司的重整申请被德阳中院受理,本公司将进入到重整的司法程序,存在重整成功或重整不成功并转入清算的可能。

有关本案的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

特此公告。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15-040

##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万元)	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	92	2015-9-18	2016-12-16	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理财产品	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	91	2015-9-11	2015-12-10	3.6%
合计			9,600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长实施项目审批,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三、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均无关联关系。

四、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1、资金来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预计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存在履约担保,属于保本赚息的理财产品。

2、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公司购买的标的产品均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控制投资风险并及时按相关规定进行披露;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内容详见2015年2月1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余额为24,000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12,5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11,500万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09月16日

### 关于调整金鹰500B(证券编码:150089) 折算基准日证券简称的公告

2015年9月15日,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证券简称:金鹰500B;证券编码:150089)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0.2062元,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将以2015年9月16日作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不定期份额折算。为加强折算基金交易风险提示,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9月16日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证券简称前将冠以“\*”标识,证券简称将由“金鹰500B”调整为“\*金鹰00B”,证券编码保持不变。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警惕投资风险,切勿盲目投资。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6日

### 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B类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份,金鹰中证500A份额(场内简称:金鹰500A,基金代码:150088)、金鹰中证500B份额(场内简称:金鹰500B,基金代码:150089)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15年9月15日,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0.2062元,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将于2015年9月16日为基础日不定期份额折算。截至2015年9月15日,金鹰500B收盘价为0.3338元,溢价率高达63.32%。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金鹰500B的基金份额将大幅下降,恢复到初始摊杆水平。金鹰500B的溢价可能大幅缩水,投资者如持有基金份额,请及时关注折算基准日(2015年9月16日)当天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6日

### 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定期份额折算公告

根据《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金鹰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份(不含0.2500),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15年9月15日,本基金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0.2062元,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将以2015年9月16日为基础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事宜。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本次不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5年9月16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金鹰中证500B份额(场内简称“金鹰500”,基金代码:162107)、金鹰中证500A份额(场内简称“金鹰500A”,基金代码150088)、金鹰中证500B份额(场内简称“金鹰500B”,基金代码150089)。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规则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当达到不定期折算条件时,本基金将对分别对金鹰中证500B份额、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进行份额折算,份额折算后本基金将确保金鹰中证500A份额与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比例为1:1,份额折算后金鹰中证5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金鹰中证500A份额与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均调整为1.0000元。具体折算原则及公式如下:

1.金鹰中证500B的折算

折算后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前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前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折算后金鹰中证500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前金鹰中证500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前金鹰中证500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折算后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前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前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份额折算后场内基金份额的份额数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余额计入本基金资产;场内基金份额的份额数计算结果保留到整数,余额的处理方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执行。

四、不定期份额折算示例

设在本基金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日,金鹰中证50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金鹰中证500A份额与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如下表所示,折算后,金鹰中证50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均调整为1.0000元,则各持有金鹰中证500份额、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10,000份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份额类别	折算前			折算后		
	份额数	基金份额净值	份额数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份额数	
金鹰中证500B份额	0.8170元	10,000份	1,000元	6.170份金鹰中证500B份额		
金鹰中证500A份额	1.0280元	10,000份	1,000元	2,000份金鹰中证500A份额		
金鹰中证500B份额	0.2062元	10,000份	1,000元	2,000份金鹰中证500B份额		

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处理

1、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5年9月16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系统内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配对转换业务。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将于2015年9月16日上午9:30停牌,并于2015年9月16日上午10:30复牌。当日晚間,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

2、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17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暂停交易。当日,本基金基金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将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3、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18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情况。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将于2015年9月18日上午9:30复牌,并于2015年9月18日上午10:30复牌。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9月18日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均为2015年9月17日的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1元)。2015年9月18日当日金鹰中证500A份额和金鹰中证500B份额均可能出现成交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重要提示

1、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将于2015年9月16日上午9:30停牌,并于2015年9月16日上午10:30复牌。

2、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将于2015年9月17日全天停牌。金鹰中证500A、金鹰中证500B将于2015年9月18日上午9:30复牌,并于2015年9月18日上午10:30复牌。

3、2015年9月15日,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已跌至0.2500元以下,而折算基准日为2015年9月16日,因此折算基准日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与折算条件0.2500元可能有一定差异。

3、特别提示:近日金鹰中证500B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较大,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别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金鹰中证500B份额高溢价交易所带来的风险。

4、金鹰中证500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金鹰中证500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金鹰中证500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金鹰中证500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金鹰中证500B份额,因此原金鹰中证50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增加;此外,金鹰中证500B份额为跟踪中证50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金鹰中证500A份额持有人还可能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5、金鹰中证500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预期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下降,将恢复到初始的2倍杠杆水平,相应地,金鹰中证500B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6、原金鹰中证500A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办理配对转换业务将此次折算获得的场内金鹰中证500B份额分为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

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的场内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数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且全部计入本基金财产,持有极少量金鹰中证500A份额、金鹰中证500B份额、金鹰中证500A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列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8、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金鹰中证500A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金鹰中证500B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金鹰中证500A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金鹰中证500B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赎回。

9、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gfund.com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135-888(免长途话费)。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15-40

##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5-33);山东省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集团”)拟在未来6个月内(自2015年7月10日起)通过二级市场、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2015年7月28日,鲁信集团通过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382,111股,合计增持金额5,974.74万元,上述增持计划已圆满完成。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临2015-39)。

2015年9月15日,公司收到鲁信集团通知,其继续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5年7月29日,鲁信集团通过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9,900股,增持金额222,500元。2015年9月1日,鲁信集团通过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526,300股,增持金额9,986,522.96元。2015年9月15日,鲁信集团通过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623,000股,增持金额14,962,516.42元。

二、本次增持主体情况介绍

名称:青岛出版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青岛市市南区徐州路77号  
法定代表人:李耕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集团内企业投资咨询,财务咨询、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高新技术开发与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本次增持属于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的《关于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拟购买公司股份的公告》(编号:临2015-037)中出版集团增持计划的实施。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

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出版集团及青岛出版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出版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29 证券简称:青岛碱业 公告编号:临2015-057

###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15日,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

青岛青岛出版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青岛出版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50万股。本次增持后,青岛出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71%。

二、本次增持主体情况介绍

名称:青岛出版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青岛市市南区徐州路77号  
法定代表人:李耕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集团内企业投资咨询,财务咨询、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高新技术开发与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本次增持属于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的《关于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拟购买公司股份的公告》(编号:临2015-037)中出版集团增持计划的实施。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

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出版集团及青岛出版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出版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29 证券简称:青岛碱业 公告编号:临2015-058

###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青岛辖区 2015年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5年9月23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参加由青岛证监局举办的“201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在深圳前海企商财经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201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平台(http://irm.p5w.net/ma/2015/qdqq/01/index.html),点击“城市传媒”相关链接,参与本次活动。

出席本次活动的人员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杨廷亮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马洪先生。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公告编号:2015-040

##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关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15年11月30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7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77	中国嘉陵	2015/9/10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含3名独立董事)组成,由于董事候选人提名(8人(含3名独立董事)),拟进行增补,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目前正在酝酿候选人选,故对股东大会予以延期。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15-050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42,584,485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5年9月21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2年7月17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向相关中资收购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948号),核准公司向境内第一大股东兴兴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绍兴兴兴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公司”)非公开发行186,603,45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外路市场环境及关联市场资产及相关的债权债务、保证权益的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

2012年9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公司办理了上述新增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及限售手续,公司股票代码为600790,名称为“兴发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86,603,45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外路市场环境及关联市场资产及相关的债权债务、保证权益的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公司向开发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86,603,450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该部分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5年9月21日。

二、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有关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开发公司承诺:重大资产重组中开发公司认购的本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开发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四、开发公司关于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承诺

2015年9月17日,开发公司出具承诺:自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